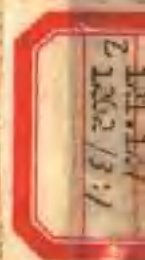


國學基本叢書
周易集解 下



書叢本基學國

解 集 易 周

(下)

撰衍星孫

行發館書印務商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初版

(27622)

本國學基
叢書
周易集解三冊

每部實價國幣陸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撰者 孫 星 衍

發行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本書校對者 宮秀董鑑沈抱秋
王水榜謝雨東)

周易集解卷八

繫辭上第八

〔釋文〕繫，徐胡諸反。本系也。又音係，繼也。字從繫。若直作繫下系者，音口奚反。非。辭本作詞，依字應作詞。說也。本亦作繫辭上。王肅本皆作繫辭上傳，訖於維卦，皆有傳字。本亦有無上字者。

〔集解〕

馬融、荀爽、姚信等，分白茅章後，取貞且乘，更爲別章，成十三章。〔疏〕虞翻分爲十一章，合大衍之數，并知變化之道，共爲一章。周氏云：天尊地卑爲第一章，聖人設卦觀象爲第二章，參者言乎象者爲第三章，精氣爲物爲第四章，顯諸仁藏諸

用爲第五章，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爲第六章，初六藉用白茅爲第七章，大衍之數爲第八章，子曰知變化之道爲第九章，天一地二爲第十章，是故易有太極爲第十一章，子曰書不盡言爲第十二章。何氏云：上篇明无，故曰易有太極，太極即无也。又云：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是其无也。下篇明幾，从无入有，故云：知幾其神乎。先儒或以上篇論易之大理，下篇論易之小理，〔并同〕。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

〔釋文〕卑，如字。又音婢。本又作埤，同。

〔解〕

虞翻曰：天貴故尊，地賤故卑，定謂成列。荀爽曰：謂否卦也。否七月萬物已成，乾坤各得其位定矣。

〔注〕

乾坤其易之門戶，先明天尊地卑，以定乾坤之體。

卑高已陳，貴賤位矣。

〔解〕

虞翻曰：乾高貴五，坤卑賤二，列貴賤者，在乎位也。侯果曰：天地卑高，義既陳矣，萬物貴賤，位宜差矣。

〔注〕

天尊地卑之義既列，則涉乎萬物貴賤之位明矣。

〔集解〕

鄭康成曰：君臣尊卑之貴賤，如山澤之有高卑也。〔禮記疏〕

動靜有常，剛柔斷矣。

〔解〕

虞翻曰：斷分也。乾剛常動，坤柔常靜，分陰分陽，迭用柔剛。

〔注〕

剛動而柔止也。動止得其常體，則剛柔之分著矣。

〔集解〕

鄭康成曰：雷風也。陽動陰靜，剛柔之斷也。〔穀梁疏〕

方以類聚。

【解】九家易曰：謂姤卦陽爻聚於午也。方道也。謂陽道施生萬物各聚其所也。

物以羣分。

【解】九家易曰：謂復卦陰爻聚於子也。陰生成物。故曰物也。至於萬物一成。分散天下也。以周人用。故曰物以羣分也。

【集解】鄭康成曰：謂水火也。禮記疏。

吉凶生矣。

【解】虞翻曰：物三稱羣。坤方道靜。故以類聚。乾物動。行故以羣分。乾生故吉。坤殺故凶。則吉凶生矣。

【注】方有類。物有羣。則有同有異。有聚有分也。順其所同。則吉。乖其所趣。則凶。故吉凶生矣。

在天成象。

【集解】鄭康成曰：日月星辰也。禮記疏。

在地成形。

〔集解〕

馬融曰。植物動物也。〔禮記疏〕鄭康成曰。謂草木鳥獸也。〔御覽〕王肅曰。山川羣物。〔禮記疏〕下。〔廣〕曰。謂山川等。〔御覽〕

變化見矣。

〔解〕

虞翻曰。謂日月在天成八卦。震象出庚。兌象見丁。乾象盈甲。巽象伏辛。艮象消丙。坤象喪乙。坎象流戊。離象就己。故在天成象也。在地成形。謂震爲竹。巽木。坎水。離火。艮山。兌澤。乾金。坤土。在天爲變。在地爲化。剛柔相推而生變化矣。

〔注〕

象況日月星辰。形況山川草木也。懸象運轉。以成昏明。山澤通氣。而雲行雨施。故變化見也。

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

〔釋文〕摩。本又作磨。盪。衆家作蕩。王肅音唐黨反。

〔解〕

虞翻曰。旋轉稱摩。薄也。乾以二五摩坤。成震坎艮。坤以二五摩乾。成巽離兌。故剛柔相摩。則八卦相盪者也。

〔注〕

相切摩也。言陰陽之交感也。相推盪也。言運化之推移。

〔集解〕

京房曰。相摩。相碰切也。〔釋文〕馬融曰。摩切也。蕩除也。桓元曰。盪。動也。〔并同〕

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釋文〕霆，王肅呂忱音庭，徐又徒鼎反，又音定。

〔解〕虞翻曰：鼓，動潤澤也；雷，震發長風，飛雨兌也。

〔集解〕京房曰：雷者，雷之餘氣，挺生萬物也。〔釋文〕鼓，童遇口鼓，鼓動也。蜀才曰：凝爲電。〔并同〕 隨

日月運行，一寒一暑。〔釋文〕運行，姚作遠行。

〔解〕虞翻曰：日離月坎，寒乾暑坤也。運行往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暑相推而歲成焉，故一寒一暑也。

乾道成男，坤道成女。

〔解〕荀爽曰：男謂乾初適坤爲震，二適坤爲坎，三適坤爲艮，以成三男也。女謂坤初適乾爲巽，二適乾爲離，三適乾爲兌，以成三女也。

乾知大始。〔釋文〕太，王肅作泰。

〔解〕九家易曰：始謂乾稟元氣萬物資始也。

坤作成物。〔釋文〕坤作。

虞姚作坤化。

〔解〕荀爽曰。物謂坤任。

育體萬物資生。

〔集解〕姚信云。化當

爲作。〔釋文〕

乾以易知。坤以簡能。〔釋文〕易知。以鼓。

反鄭。荀爽。屯音亦。

易亦多也。以變化爲人所知。以簡中爲能也。

〔解〕虞翻曰。陽見稱易。陰藏爲簡。簡。隱也。乾息昭物。

天下文明。故以易知。坤闔藏物。故以簡能矣。

〔注〕天地之道。不爲而善始。

不勞而善成。故曰易簡。

〔集解〕姚信云。能當

爲從。〔釋文〕

易則易知。簡則易從。

〔解〕虞翻曰。懸象著明。故易知。坤陰陽動。

闢故易從。不習。元不利。地道光也。

順有功二情而特親也

易知則有親。易從則有功。

功效也。

〔解〕

虞翻曰。陽道成乾爲父。震坎艮爲子。本乎天者親上。故易知。則有親。以陽從陰。至五多功。故易從則有功矣。蜀才曰。以其易知。故物親而附之。以其易從。故物法而有功也。

〔注〕

順萬物之情。故曰有親。通天下之志。故曰有功。

陰陽相親故可

長久繫

26 故曰有親

有親則可久。有功則可大。

〔解〕

荀爽曰。陰陽相親。雜而不厭。故可久也。萬物生息。種類繁滋。故可大也。

〔注〕

有易簡之德。則能成可久可大之功。

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

〔解〕

姚信曰。賢人。乾坤也。言乾以日新爲德。坤以富有爲業也。

〔注〕

天地易簡。萬物各載其形。聖人不爲。羣方各遂其業。德業既成。則入於形器。故以賢人日其德業。

加以解釋：『辭以明吉凶，即此五字，即此五字，即此五字。』

繫辭焉而明吉凶。〔釋文〕虞本更有悔吝二字。〔按〕李鼎祚以聖人設卦絕句，觀象繫辭，屬絕句。

〔解〕荀爽曰：因得明吉，因失明凶也。案文王觀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之象，而系屬其辭。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解〕虞翻曰：剛推柔生，變柔推剛生也。

〔注〕繫辭所以明吉凶，剛柔相推，所以明變化也。吉凶者，存乎人事也。變化者，存乎運行也。

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

〔解〕虞翻曰：吉則象得，凶則象失也。

〔注〕由有失得，故吉凶生。

悔吝者，憂虞之象也。

有悔吝者，失之微者，故言吉也。

〔解〕荀爽曰：憂虞小疵，故悔吝也。虞翻曰：悔則象憂，吝則象虞也。干寶曰：悔亡則虞，有

小吝則憂，憂虞未至於失得，悔吝不入於吉凶，事有大小，故辭有急緩，各象其意也。

〔注〕失得之微者，足以致

〔憂虞而已，故曰悔吝。〕

變化者，進退之象也。

〔解〕荀爽曰：春夏爲變，秋冬爲

化，息卦爲進，消卦爲退也。

〔注〕往復相推，

送進退也。

剛柔者，晝夜之象也。〔釋文〕虞作晝

夜者剛柔之象。

〔解〕荀爽曰：剛謂乾，柔謂坤，乾爲晝，

坤爲夜，晝以喻君，夜以喻臣也。

〔注〕晝則陽剛，夜則陰柔，始總言吉凶變化，而下別明悔吝晝夜者，悔吝則吉凶之類，晝夜亦變化之道，吉凶之類，

則同因繫辭而明變化之道，俱由剛柔而著，故始總言之，下則明失得之輕重，辨變化之小大，故別序其義也。

六爻之動。

每卦有六爻，如乾三三三三三三，坤三三三三三三，是也。

〔解〕陸績曰：天有陰陽二氣，地有剛柔二性，人有仁義二行，六爻之動法乎此也。

〔集解〕虞翻曰：陰陽失位則變，得位則否，故以陰居陽位，陽居陰位則動。〔林至德釋傳外篇〕

三極之道也。

〔解〕陸績曰：此三才極至之道也。初四下極，二五中極，三上上極也。

〔注〕三極三才也，兼三才之道，故能見吉凶成變化也。

〔集解〕馬融曰：三極三統也。〔釋文〕鄭康成曰：三才也。陸績曰：極至也。王肅曰：陰陽剛柔仁義爲三極。〔并同〕

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釋文〕易之序也，原本作象。

〔解〕虞翻曰：君子謂文王，象爲乾二五之坤，成坎月離日，日月爲象，君子貴中，通理，正位居體，故居而安者，易之象也。舊讀象誤作序，或作序，非也。

〔注〕序，易象之次序。

〔集解〕京房曰序次也〔釋文〕

陸績曰序象也〔同〕

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釋文〕所樂虞本

作所變玩鄭作翫

〔解〕虞翻曰又者言乎變者也謂乾五之

坤坤五動則觀其變舊作樂字之誤

〔集解〕馬融曰玩貪

也〔釋文〕

卦形曰名

存於心也

是故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

〔解〕虞翻曰玩弄也謂乾五動成大有以離之日

觀天之象兌口玩習所繫之辭故玩其辭

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

〔解〕虞翻曰謂觀爻動也以動者

尚其變占事知來故玩其占

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象者言乎象者也。

虞翻曰。謂乾五變之坤。成大有。有天地日月之象。文王則庖犧亦與天地合德。日月合明。天道助順。人道助信。履信思順。故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解】

虞翻曰。謂乾五變之坤。成大有。有天地日月之象。文王則庖犧亦與天地合德。日月合明。天道助順。人道助信。履信思順。故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解】

虞翻曰。在天成象。八卦以象告。象說三才。故言乎象也。

【注】

象總一卦之義也。

爻者言乎變者也。

言易者。言其變化也。

【解】

虞翻曰。爻有六畫。所變而玩者。爻之辭也。謂九六變化。故言乎變者也。

【注】

爻各言其變也。

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

【解】

虞翻曰。得正言吉。失位言凶也。

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釋文〕疵。徐才斯反。

〔解〕崔憬曰。繫辭著悔吝之言。則異凶咎。有其小病。比於凶咎。若疾病之與小疵。

〔集解〕馬融曰。疵。瑕也。〔釋文〕

无咎者。善補過也。

〔解〕虞翻曰。失位爲咎。悔變而之正。故善補過。孔子曰。退思補過者也。

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

上如卦有六爻。下如卦有六爻。一曰。位。

〔解〕侯果曰。二五爲功譽位。三四爲內懼位。凡爻得位則貴。失位則賤。故曰列貴賤者存乎位。

〔注〕爻之所處曰位。六位有貴賤也。

齊小大者存乎卦。卦有大小。陽大陰小。